

宜昌市水利和湖泊局行政许可决定

宜水许可〔2026〕1号

关于宜昌市长江溪大桥拆除 新建及两岸接线工程跨黄柏河涉河建设 方案有关事宜的批复

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：

《关于报送〈宜昌市长江溪大桥拆除新建及两岸接线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〉审查批复的请示》收悉。我局委托宜昌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站对随文报送的《宜昌市长江溪大桥拆除新建及两岸接线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》）等文件进行了技术审查，报送了审查意见。经研究，现就该项目涉河建设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长江溪大桥拆除及两岸接线工程是服务国家战略，保障三峡水运新通道葛洲坝航运扩能建设，充分利用黄柏河航运资源，打造平湖半岛旅游区，改善小溪塔和西陵老城区通行

能力的重要工程项目。南岸起于西陵区镇平路、绵羊山路、上导堤路交叉口处，终点顺接国道 G348。在项目的起终点通过平交口与既有道路连接，在黄柏河南岸通过平交口与既有上导堤路连接。

二、防洪标准

同意报告中涉黄柏河河段河道两岸防洪标准按 50 年一遇，拟建长江溪大桥防洪标准按 300 年一遇，施工期防洪标准按 5 年一遇。

三、同意《报告》提出的涉河建设方案，新建桥梁分为主桥和引桥两部分。主桥为 (140+240+75) m 直塔斜拉桥方案，桥梁全长 455m，桥面总宽 30.5m，梁高 2.8m。塔高约 140m，塔梁固结。斜拉索采用扇形中央索面，中跨主梁上斜拉索间距 13.5m，边跨 6.6m。引桥位于平湖半岛侧，引桥全长 315m，一跨 45m 简支梁，3 个 3×30m 连续梁。

主桥有 3 个桥墩在河道内，具体情况如下：1 号边墩位于河道左岸岸坡上，墩台形状为台型，桥墩位置地面高程 78.16m，梁底高程 80.129m，坐标：X=3402252.32，Y=527896.9962；2 号主墩位于河道主河槽靠近左岸，墩台形状为台型，桥墩位置床面高程 55.49m，桥墩承台顶面高程 57.19m，梁底高程 83.967m，坐标：X=3402391.852，Y=527908.4377；3 号辅助墩位于河道主河槽靠近右岸，墩台形状为花瓶型，桥墩位置床面高程 57.12m，桥墩承台顶面高程 57.10m，梁底高程 84.908m，坐标：X=3402631.049，Y=527928.0516。

四、同意《报告》中提出的防洪影响补救措施。具体如下：

业主督促现状码头所属权单位对相关码头进行开挖清除，以补偿项目建设侵占的水库库容。

五、你公司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岸坡防护、防冲防撞、桥墩基础周边防护等进行专项设计，报我局同意后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。

六、施工期每年汛前，你公司应组织编制度汛方案，按属地管理原则报夷陵区、西陵区防汛部门备案。

七、夷陵区水利和湖泊局、西陵区水利局负责本项目的涉河监管。建设单位及监管单位需明确责任人，保证项目按批复意见实施。

八、本许可仅代表对本项目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的许可，不作为其他许可的前提和依据。

九、本许可决定有效期至2028年2月1日，项目应在此期限前开工，需延长有效期的，建设单位应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提出延续申请。工程建设过程中涉河建设方案有较大变更的，应按规定重新报批。



抄送：西陵区水利局、夷陵区水利和湖泊局
宜昌市水利和湖泊局办公室
2026年1月7日印发



抄送：西陵区水利局、夷陵区水利和湖泊局

宜昌市水利和湖泊局办公室

2026年1月7日印发